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聯絡人：白叔幼  
聯絡電話：087320415#3635  
傳真：08-7322450  
電子信箱：a25216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枋山鄉楓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35077639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各校強化宣導並運用各類管道到轉知學生族群詐騙手法，防止學生受害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警察局113年9月19日屏府警刑字第11380210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學校積極運用各項管道(粉專、IG、群組、學校LED跑馬燈及官網等)加強推播宣導，提醒學生及民眾不要輕信好康誘惑而盲目簽署不明合約，避免遭詐，相關防詐素材可至雲端系統下載[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SmrRGdDI9J3vRr\\_cA9yeiZdOrs\\_urd\\_j]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SmrRGdDI9J3vRr_cA9yeiZdOrs_urd_j)
- 三、另請學校宣導家長及學校師生透過查詢內政部警政署「165全民防騙網」(<https://165.npa.gov.tw/#/>)、本府警察局(刑警大隊)臉書粉專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cib.npa.gov.tw/ch/index>)，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165防騙宣導LINE好友得知最新詐騙手法，以避免成為詐騙受害者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

裝

訂

線

